

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86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2段62號
承辦人：學務主任 王建忠
電話：4258158#310
電子信箱：jj9n1717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興小學字第1130002453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439874Y_1130002453_ATTACH1. pdf、
376439874Y_1130002453_ATTACH2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3年度口說藝術競賽注意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5日桃教終字第1130016402號函暨興國國民小學113年4月10日興小學字第11300022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到時間：113年4月1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20分至8時50分。

(二)報到地點：興國國小中廊（詳如場地平面圖）。

(三)證明文件：凡競賽員均須攜帶附本人照片之證明文件正本（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、桃樂卡或學校開立附照片之統一證明文件）於報到時備查。

(四)競賽當日上午8時50分至8時55分競賽規則解說，如有未竟事宜將在此時宣佈。

三、其餘請依本局113年3月8日桃教終字第1130021683號函續



辦，若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興國國小訓育組蔡組長，電話
(03) 4258158分機312。

四、檢附旨揭競賽賽程表及場地平面圖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